

語言中心教室使用規則

一、使用規定：

1. 嚴禁攜帶零食、飲料入內，礦泉水一律不可放置桌上，以免水流入機器內而損壞儀器。
2. 嚴禁桌面塗鴉，保持桌面乾淨，不可塞雜物至學生機內。
3. 耳機使用完畢、請將麥克風合好朝上，平放桌面上。
4. 嚴禁任意觸動主控桌任何機器，除非學生報告需借用設備，經由教師許可，並有事先學習機器操作方可使用。
5. 離開時應將座位收拾整潔，並將座椅歸位。最後離開者請將門關上。
6. 室內各種機器(包括冷氣機)之操作，由專人負責，請勿擅自動手，如發現隨意開關室內設備者，視為破壞公物，將依校規懲處。
7. 教室內不得喧鬧、聊天、睡覺、吸煙及書寫其它作業。
8. 請在進教室前確定鞋子的乾淨。
9. 如遇機器故障，請立即停止使用，先了解狀況，如無法處理則通知保管單位處理。

二、違規之處分：

1. 違反使用規定者，或破壞環境整潔者，經管理者勸誡無效，將不可再借用場地。
2. 因人為疏失，導致設備損壞者，視為破壞公物，應負賠償之責任。
3. 如因操作不當，導致設備毀損(包括機器零件、軟體、系統等)者，應負賠償之責。